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五月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包括代理人，以下同）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股东出席现场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在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不向参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会务组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需要在会议正式开始前 10 分钟内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单，经大会会务组许可，按登记的先后顺序依次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针对股东提出的问题给予回答。

四、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随后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六、大会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

七、特别提醒：鉴于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建议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严格遵守合肥市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参会当日须全程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按照合肥市疫情防控最新政策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相关查验，请予配合。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13: 30
- 二、会议召集人：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 B707 会议室
- 四、会议召集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2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见证律师：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

六、议 程：

- 1、梁昭贤董事长主持并宣布开幕
- 2、议案报告
- 3、议案表决
- 4、宣读表决结果
- 5、宣读法律意见书
- 6、各位股东代表发言
- 7、梁昭贤董事长宣布会议闭幕

目 录

- 议案一、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议案二、审议《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议案三、审议《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
- 议案四、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议案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议案六、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
- 议案七、审议《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
- 议案八、审议《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议案九、审议《关于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
- 议案十、审议《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议案十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议案十二、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议案十三、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十四、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一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管理制度规定，贯彻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及科学决策。同时，董事会认真对管理层进行指导监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三会运作：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本年度组织召开 8 次董事会，7 次监事会，4 次股东大会，鉴于公司要约收购的完成，同时进行了董（监）事会的提前换届选举，对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进行了全面修订，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作。三会会议资料完备齐全、会议记录客观完整、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专业性的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2021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对董监高薪酬、定期报告及计提减值准备、关联交易（出售资产、签订协议、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的审议并发表意见，均不存在异议。

2、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随着要约收购的完成、控制权变更等事项，依法合规对外披露临时性公告 93 份（不含上网附件及报备文件），发布定期报告 4 份，同时公司就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一部针

对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进行了详实的回复并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公司治理与学习培训：根据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培训计划及要求，组织督促公司董监高在任期内严格按照证监会、交易所的通知要求参加各类资格培训和后续培训。7 月中旬，鉴于要约收购完成，组织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参加“民营企业合规培训”，针对民营企业监管涉及的内幕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违规担保和违规资金占用几个重要方面对董监高强化宣贯，进一步提升董监高依法履职意识，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4、投资者关系：报告期内，接待投资者及中介机构来访，全年接听投资者电话近百次，接待中小投资者及中介机构来访近十次，并通过证监局、交易所等指定网站以业绩说明会、E 互动问答等形式认真做好投资者沟通，及时准确回答中小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努力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关系，传递公司运营正能量，同时密切关注媒体报道，针对投资者关心的焦点问题给予合理的解释与答复，极好地维护了上市公司形象。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规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防止泄露内部信息，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

5、要约收购的完成及实控人发生变更：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收到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兰仕”）送达的《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格兰仕向要约收购期限内公司全体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出部分要约，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467,527,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1.00%，要约价格为 5.23 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2021 年 4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公司董事会关于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截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本次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格兰仕家用电器持有公司股份 391,661,6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51.10%，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梁昭贤先生和梁惠强先生。

格兰仕家用电器基于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决定继续增持公司部分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格兰仕家用电器持有本公司股份 430,627,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56.19%。目前，控股股东的股份增持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

二、2021 年度经营业绩回顾及 2022 年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3,116.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894.0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93.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798.2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5.09%。报告期内，鉴于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连续两年出现亏损，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固定资产做了减值准备的测试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597.78 万元，加上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12,962.65 万元，综上导致 2021 年亏损大幅增加。

（一）、2021 年主要经营工作

报告期内，消费市场逐渐回温，呈现出显著的分化和不均衡态势。国际贸易、制造业等在加速恢复，发达国家的货币宽松政策及转向预期对全球金融市场带来一定波动，大宗原材料价格、海运费等物流成本持续上涨。家电行业面临诸多不确定性风险因素继续增大家电厂商成本压力。

面对新形势新挑战，惠而浦（中国）迎难而上，在格兰仕要约收购完成交割后，以长期主义为指导方针，变革企业管理、发展模式，以聚焦品牌、回归产品为基本点，依托全球化和全产业链优势创新经营管理体系，为未来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在经营上，惠而浦（中国）一方面专注于技术升级和卓越品质的产品打磨，加大改革与创新投入力，稳健推进研发创新与制造升级；另一方面，以“百年创新悦享健康”理念为引领，用更加系统的健康家居生活解决方案，积极推进渠道变革、营运升级，推动惠而浦品牌在中国市场稳步发展，外销业绩不断提升。

1. 格兰仕要约收购惠而浦（中国）顺利完成，强强联手开启惠而浦（中国）新篇章

格兰仕成功收购惠而浦（中国），格兰仕集团与惠而浦集团里程碑式的合作升级，优秀的民族品牌和国际品牌携手合作，实现合作互利共赢，对进一步满足全球消费具有重要的意义。

作为国民经济中关系民生的支柱性产业之一，中国家电行业也是“双循环”战略的实践者和推动者，惠而浦（中国）在扩大消费、促进消费升级中把握新的市场机会，注重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战略布局。惠而浦（中国）依托格兰仕集团领先全球的中国制造实力，与惠而浦品牌的百年创新基因，以1+1>2的创新力和科技力积极面向全球市场，抒写国际品牌积极拥抱中国制造的新篇章。

2、综合挖掘品牌、产品、终端、推广等多维度竞争优势，全渠道助力中国市场做大做强。

2021年中国市场在渠道层面上重点做好优化、布局和细分三个动作。在线下进传统渠道全力做好优化工作，大力推进渠道改革与升级代理渠道，全面推进去中间化商业合作模式，提升经销商与消费者的品牌粘性；通过聚焦核心门店和优化低效门店最终实现人均产出和店均产出的双提升。在线下前置渠道和线上下沉渠道深化布局，以多品类、套系化、一站式为原则，打造高端化、沉浸式消费场景，实现惠而浦专卖店布局前置渠道。强化与欧派战略合作的同时建立其他泛家居友商的前置合作，积极开拓设计师渠道并匹配更有差异化的产品和资源，全面建立/布局与京东专卖店、易购零售云和天猫优品店三大下沉渠道合作。线上渠道进一步细分，京东、惠而浦商城、平台电商三大类线上渠道进行精耕细作，通过内容营销和前置引流等手段打造爆款产品。

在营销层面持续推进零售导向型销售管理模式，以用户为中心的市场导向，围绕用户需求打造高端化、沉浸式消费场景。同时注重存量分化的前置引流，精准内容营销，根据不同渠道特点，配套适合的产品和玩法牵引客户。新媒体平台以“健康家”“自在生活”为主题，围绕惠而浦、帝度明星产品，紧跟热点话题，充分利用各渠道真实消费者，发起“惠而浦产品鉴定官”活动，

邀请用户实时发布真实的使用体验报告，以形成各社交平台的口碑留存和后续转化。

惠而浦中国坚守“每一次服务都让用户满意”的价值观，以解决“用户痛点”为抓手，伴随数字化服务模式的深入，以“智能客服、扫码服务、电子工牌”等为代表的数字化服务体系，深度拓展增值服务项目和内容，进一步提升用户获得感。

3、内部流程改革优化，提升内部经营效率，大力推动外协零部件转自制，促进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随着格兰仕要约收购惠而浦（中国）交割完成，惠而浦（中国）重新明确企业愿景是成为最好的洗衣和厨房解决方案供应商，让用户更加愉悦的去享受健康生活。惠而浦（中国）的使命是用一流的产品和服务赢得全球市场信赖，与时俱进提供超越用户期待的健康生活方式。在新发展目标要求指引下，惠而浦（中国）大刀阔斧推进组织和管理变革，通过推动百日奋战计划、推动标准化研发平台建立、提高库存周转效率、外协转自制等一系列管理变革行动、以更严格的要求全面聚焦提效率降成本，让公司整体运营效率、运营方式、商业逻辑、精神面貌实现质的改变，以实干创新、争创一流的精神去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

4、 内控及合规管理取得明显成绩。

报告期内，惠而浦（中国）严格按照证券相关监管要求，加强内控管理，持续推进合规文化、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加强运营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对合同签署、资金使用、应收账款风险控制等关键环节加强管理,极大的改善了公司现金流；并加强信息沟通与内部监督，内控执行和监督机制不断健全；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将证券监管部门的文件、通知及宣传材料传达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内部相关人员及公司相关方，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全体人员内控和合规意识。

5、惠而浦品牌持续发力，以“健康科技”为核心发力点，精准助力品牌增长。

惠而浦（中国）秉持“百年创新，悦享健康”的品牌战略，立足于对行业消费趋势的前瞻性洞察，以数字化媒体为核心推动用户与品牌交互，以主流媒

体为核心平台强化品牌认知度和影响力，开展了“开门就是健康家”、“AWE 惠而浦新品直播发布会”、“品牌健康品鉴官——代言人赵又廷官宣”、“而今迈步重头越一格兰仕集团&惠而浦中国品牌升级战略暨新品发布会”、“廷想给你理想之家「开机」直播”“一键开启健康年”等系列主题品牌活动，聚焦推动惠而浦品牌增长。

2021年通过核心区域和用户的精准覆盖，惠而浦实现了19.26亿曝光量。基于消费市场细分化、窄众化、个性化的判断，惠而浦（中国）充分挖掘数字媒体的优势，通过微博、微信、小红书、知乎、抖音等多渠道让品牌多维发声，实现惠而浦品牌与精准用户2494万次互动。在微信、微博、抖音等主流社交平台建立惠而浦自媒体矩阵，2021年新增粉丝量达13.6万。

6、惠而浦+帝度双品牌战略，聚焦科技创新，持续提升产品领导力。

基于对中国市场的深刻洞察以及对全球市场的科学研判，惠而浦（中国）确立惠而浦、帝度双品牌战略，以品牌差异化响应消费多元化，以此为惠而浦（中国）注入澎湃增长动力。

国际品牌惠而浦秉承“百年创新，悦享健康”的品牌理念，继续其国际化品牌路线，满足消费者对于高端与高品质的消费升级需求。惠而浦推出搭载核心健康科技的冰洗、厨电系列全线新品，如：欧洲进口的Fresh Care+系列洗烘套装，为中国家庭定制的惠而浦欧诺娜•W11系列洗碗机、专注智能烹饪的W3系列嵌入式微蒸烤套装，为全球消费者带来更“懂”生活的健康消费体验。报告期内，惠而浦冻龄Ultra冰箱以创新的活氧除菌保鲜科技，荣获

“2021年中国冰箱行业活氧除菌先锋”产品大奖；惠而浦品牌凭借在冰箱健康功能领域的出色战绩，折桂“2021年中国冰箱行业健康生活品质守护”品牌大奖。惠而浦帝王H精英版洗衣机和灵境Pro冰箱凭借傲人的颜值外观、一流的工艺设计和回归本质的功能创新，斩获“2021德国iF设计大奖”。

民族品牌帝度锁定新消费人群，在产品卓越性能基础上，更突出产品的时尚、颜值，2021年帝度品牌发布倾新系列滚筒洗衣机和焕新系列滚筒洗衣机。以“自在生活”理念及更具人性化的创新设计，帝度家电荣获“鲸潮奖•国潮领军者最具投资价值奖”、“视界•2021年度新国货最具创新力品牌”荣誉。

以用户需求驱动技术创新，以中国制造融入全球产业链，促进对外贸易逆势增长。

惠而浦中国秉承“百年创新 悦享健康”的品牌理念，通过研发创新积极打造富有高竞争力的高端冰洗产品，搭载“空气洗”、“蒸汽洗”、“智氧除菌”等功能健康家电在海外市场反响热烈。如出口到欧洲的 Majesty Premium 产品，深得当地消费者好评，目前已供不应求、出口到欧洲的高端定制滚筒洗衣机，广受当地市场认可与好评。

营运服务上，惠而浦中国积极利用线上平台，加大健康产品推广力度，渠道商好评如潮。经过一年多精耕细作，惠而浦中国已成为阿里巴巴国际站洗衣机类目的核心供应商之一。2021 年加快渠道业务建设，相继在欧洲、亚洲、非洲等地区的电商业务开拓上取得新突破。在服务方面，企业通过优化服务流程、提高沟通效率等方式，提高服务水平，确保了新项目高质量完成与交付。

（三）、2022 年重点经营计划

1、以双品牌、多品类、全方位、全渠道战略扩大内循环。精耕线上平台，细分京东、惠商城、平台电商、直播与新渠道，推动惠而浦品牌在中国市场实现高质量增长。

2、聚焦渠道变革，退出传统低效门店及渠道，强化体验式、场景化精准营销的新零售，以优势资源聚焦旗舰店、专卖店建设；新零售模式将推动公司销售业务的发展和渠道业务的优化升级，开拓新业务和渠道领域。

3、继续巩固洗衣机、干衣机、冰箱等产品的技术优势地位，做大做强白色家电。

4、投入资源加快洗碗机、油烟机、集成灶等厨房电器产品布局，健全产品品类，着重于套系化产品的开发，推出全行业最集成的套系产品，打造新的规模和利润增长点。

5、发挥全球研发与中国制造的优势，全品类以精品战略持续赋能惠而浦集团全球业务，扩大国际贸易业务规模。

6、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做好格兰仕与惠而浦（中国）相关资源的整合协同，实现跨越式发展。

7、弘扬“实干创新永争第一”的企业文化，打造能打硬仗、能打大仗、能大
胜仗的人才队伍，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二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围绕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监督、检查、督促职能，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通过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等检查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现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历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环节均符合法定程序和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具体工作如下：

（一）2021年1月11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第一修正案〉的议案》、《关于拟处置滚筒洗衣机4#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存货买卖协议〉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1月12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二）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0年度财务决算）》、《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公司2021年度事业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2021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2021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并对定期报告发表了肯定的审核意见。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4月24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三) 2021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签署<品牌许可协议><技术和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全球供应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现金收购广东惠而浦家电制品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5月8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四) 2021年5月21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5月22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五) 2021年8月3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签署<全球供应协议之电机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8月4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六) 2021年8月19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8月20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七) 2021年10月29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1-9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此次会议具体内容刊登在2021年10月30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等情况,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出具了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行稳健，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费用提取合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内容与形式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时关注和汇总与公司相关的重要信息，在要约收购、定期报告及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等重要事项进入敏感期前，以邮件、电话等各种形式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明确告知相关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现内幕交易以及被监管部门要求整改情形。

（七）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

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2021年度，鉴于要约收购完成，实控人变更情况，公司为防范经营风险，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制度，对于内部部分管理规定进行梳理检查及修订，加强运营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对合同签署、资金使用、存货周转、应收账款风险控制等关键环节加强管理，着重于制度的执行及过程跟踪，加强了制度的审核工作，不断优化完善公司内控建设。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文件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情况。

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是公司一项重要与持续性的工作。公司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完善、以保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其执行力，持续提升管制水平。

（八）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履行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2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加强各监事会成员的学习，近年来公司处于不利的市场竞争环境中，经营业绩出现下滑，同时也面临着更多的监管和更艰巨的挑战。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的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同时加强对公司经营的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对公司财产处置、投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公司财产处置、投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等重大事项关系到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存在重大的影响。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三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年度会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10129 号。

现就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4,931,163,697.11	4,944,067,835.28	-0.26	5,281,658,055.3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709,707,641.96	4,758,443,994.98	-1.02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940,729.11	-149,701,660.11	-293.41	-322,839,16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7,982,736.27	-325,697,299.85	105.09	-381,938,74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78,911.90	-794,260,315.40	56.70	-109,448,371.3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1,855,887.89	3,551,258,303.61	-16.60	3,754,626,617.79
总资产	5,952,640,949.98	7,013,158,653.76	-15.12	7,582,845,817.74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20	-293.4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20	-293.41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0.42	-105.09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8	-4.10	减少13.98个百分点	-8.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51	-8.92	减少11.59个百分点	-9.71
--------------------------	--------	-------	-------------	-------

3、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9、2020、2021 年度实现收入分别为：52.82 亿元、49.44 亿元、49.31 亿元，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2020 年受三洋品牌退出影响，原收入占比较高的三洋品牌产品于 2020 年 4 月彻底退出，加之国内市场需求降低以及疫情影响较大的因素所致。2021 年在格兰仕成为实控人后确定了“惠而浦+帝度”双品牌战略，加大品牌投入，同时在销售渠道及策略上做了重大调整，2021 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出口业务保持稳定增长趋势。

2、公司 2019、2020、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分别为：-3.228 亿元、-1.497 亿元、-5.889 亿元，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3.819 亿元、-3.257 亿元、-6.680 亿元。主要原因为：受外部宏观不利因素影响，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变动、海运等物流成本上涨等困难造成公司的毛利率下降，虽然公司外销收入取得一定增长、运营效率的提升带动费用减少，但不足以抵消毛利率下降带来的净利润减少。

3、报告期内，鉴于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连续两年出现亏损，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固定资产做了减值准备的测试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6 亿元，加上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1.3 亿，综上导致 2021 年亏损大幅增加。

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通过销售渠道整合和持续品牌投入促进国内销售增长，继续通过产品和质量优势做好出口和全球产品供应工作，力争 2022 年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

二、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11,098,804.12	1,132,149,440.88	1,164,896,060.51	1,223,019,39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77,602.30	-104,495,256.66	-97,941,308.85	-361,926,56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093,568.09	-132,199,058.95	-113,494,762.99	-366,195,34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51,793.89	62,884,331.80	-212,318,249.94	-135,893,199.87

三、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931,163,697.11	4,944,067,835.28	-0.26
营业成本	4,456,543,823.66	4,143,280,802.00	7.56
销售费用	412,212,478.69	628,704,475.79	-34.43
管理费用	187,278,231.74	218,166,489.04	-14.16
财务费用	32,408,668.33	90,828,724.35	-64.32
研发费用	113,723,450.62	147,406,862.24	-2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78,911.90	-794,260,315.40	5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108,667.67	178,120,298.82	456.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014.64	-62,966,596.49	75.79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家电制造行业	4,709,707,641.96	4,299,866,795.87	8.70	-1.02	7.60	减少 7.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洗衣机	1,898,115,337.29	1,669,322,333.55	12.05	-12.15	-3.77	减少 7.66 个百分点
冰箱	778,437,686.16	719,493,876.01	7.41	22.43	33.53	减少 7.84 个百分点
生活电器	1,670,643,824.38	1,608,733,326.78	3.71	-0.09	9.68	减少 8.58 个百分点
电机	362,510,794.13	302,317,259.53	16.60	25.04	18.20	增加 4.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地区	1,014,517,539.33	784,548,937.92	22.67	-31.26	-33.16	增加 2.20 个百分点
国外地区	3,695,190,102.63	3,515,317,857.95	4.87	12.57	24.56	减少 9.1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洗衣机	台	1,495,870.00	1,723,958.00	240,296.00	-4.42	-0.81	0.38
冰箱	台	142,472.00	310,503.00	40,892.00	32.20	11.62	14.91
生活电器	台	2,582,482.00	2,518,543.00	157,122.00	2.47	0.18	177.39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家电制造行业	直接材料	3,707,582,666.91	86.23	3,367,874,774.40	84.28	10.09
家电制造行业	直接人工	289,745,820.20	6.74	217,987,174.84	5.46	32.92
家电制造行业	其他费用	302,538,308.76	7.03	410,161,065.55	10.26	-26.24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洗衣机	直接材料	1,467,859,354.12	34.14	1,490,912,706.16	37.31	-1.55
洗衣机	直接人工	100,261,047.15	2.33	84,306,340.32	2.11	18.92
洗衣机	其他费用	101,201,932.28	2.35	157,500,274.99	3.94	-35.74
洗衣机	小计	1,669,322,333.55	38.82	1,732,719,321.47	43.36	-3.66
冰箱	直接材料	650,988,682.41	15.14	474,632,785.98	11.88	37.16
冰箱	直接人工	36,476,324.40	0.85	23,620,193.00	0.59	54.43
冰箱	其他费用	32,028,869.20	0.74	42,518,836.21	1.06	-24.67
冰箱	小计	719,493,876.01	16.73	540,771,815.19	13.53	33.05
生活电器	直接材料	1,330,098,776.45	30.93	1,185,553,813.55	29.67	12.19
生活电器	直接人工	130,080,721.64	3.03	92,695,345.34	2.32	40.33
生活电器	其他费用	148,553,828.69	3.45	188,518,783.21	4.72	-21.20
生活电器	小计	1,608,733,326.78	37.41	1,466,767,942.10	36.71	9.68
电机	直接材料	258,635,853.93	6.01	216,775,468.71	5.42	19.31
电机	直接人工	22,927,727.01	0.53	17,365,296.18	0.43	32.03
电机	其他费用	20,753,678.59	0.48	21,623,171.15	0.54	-4.02

电机	小计	302,317,259.53	7.03	255,763,936.04	6.40	18.20
----	----	----------------	------	----------------	------	-------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四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8,940,729.11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613,547,032.4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当年不计提盈余公积，2021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95,368,416.41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0,390,496.80 元。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已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五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详细内容已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六（6.01）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
之
关于与实控人控制的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决算以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21 年实际发 生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 品及采购	广东格兰仕微波生 活电器制造有限公 司及其关联方	3,840.00	512.74	项目推动进度不及 预期
作为出租方当年 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格兰仕生活电 器商业有限公司及 其关联方	-	8.32	
作为承租方当年 确认的租赁费用	广东格兰仕生活电 器商业有限公司及 其关联方	-	19.72	
合计		3,840.00	540.78	

二、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预 计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本年年初至 披露日与关 联人累计已 发生的交易 金额(万 元)	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计 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 人销售 及采购	中山格兰 仕商贸有 限公司 及其关联 方	61,041.62	6.3%	3,182.17	512.74	0.1%	新增业务

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2.60	3.0%	14.62	8.32	2.5%	
作为承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费用	中山格兰仕商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54.00	4.0%	25.19	19.72	3.8%	
合计		61,218.22		3,221.98	540.78		

综上，2021 年度公司与实控人控制的关联方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540.78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与实控人控制的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61,218.22 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向关联人销售及采购	惠而浦集团及其关联方	333,057.50	34.7%	69,023.67	288,776.23	34.1%	
商标许可使用费	惠而浦集团	2,037.92	95.1%	219.61	639.07	61.0%	
技术许可使用费	惠而浦集团及其关联方	3,056.88	100.0%	194.59	2957.88	100.00%	
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惠而浦集团及其关联方	154.50	19.0%	31.13	71.47	19.2%	
合计		338,306.80		69,469.00	292,444.65		

综上，2021 年度公司与惠而浦集团及其关联方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292,444.65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与惠而浦集团及其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338,306.80 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六（6.03）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
之
关于与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决算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预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 5 月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完成后，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34% 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在过往十二个月内持有本公司 23.34% 股份，仍属于公司关联方。

一、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与国资控股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国资控股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荣事达”、“Royalstar”注册商标(包括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和颜色，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许可给本公司使用在洗衣机、电冰箱、微波炉系列产品上，许可使用期限为五年，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第一年度的商标许可使用费为 3,850,000.00 元，此后每年的许可使用费以上一年度的许可使用费为基数增加 5%。

本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商标使用费 409.22 万元。

二、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与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预计 2022 年度公司计提商标使用费约 105.20 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七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授权经营层任一时点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或货币市场基金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如果上述期间内已经购买的理财产品或货币市场基金已到期且资金到账，则资金到账日（含当日）以后不计入合计金额。理财产品或货币市场基金的期限原则上不受上述授权期间限制，授权经营层决定，但应该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营。

其详细内容已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八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有效防范和控制外币汇率风险，公司拟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授权经营层累计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余额不超过等值 25 亿元人民币（按照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远期结售汇期限不受上述授权期间限制，授权经营层决定，但应该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其详细内容已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九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为积极推进公司全方位发展，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为公司运营提供更好的资金保障，特申请在国内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50亿元，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融资额度之日止。

其详细内容已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详细内容已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一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一、条款修订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应聘请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事务所作为其合规审计师，负责确保公司遵守反腐败法及公司经营政策。合规审计师将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应聘请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事务所作为其合规审计师，负责确保公司遵守反腐败法及公司经营政策。合规审计师将直接向 <u>合规</u> 委员会报告。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授予合规审计师每年一次地对公司遵守经营政策的情况进行审计的权力。合规审计的范围应由董事会批准。合规审计应当在董事会的监督下进行，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雇员应充分配合合规审计师，并按照合规审计师的合理要求，向其提供所有账簿、记录和资料。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授予合规审计师每年一次地对公司遵守经营政策的情况进行审计的权力。合规审计的范围应由董事会批准。合规审计应当在 <u>合规委员会</u> 的监督下进行，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雇员应充分配合合规审计师，并按照合规审计师的合理要求，向其提供所有账簿、记录和资料。

二、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二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 2021 年 8 月，公司董事汤天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经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梁翠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梁翠玲女士简历： 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广州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就读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初级会计师。1979 年 11 月入职广东格兰仕集团公司至今，从事财务工作，现任集团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三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郭尊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经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张生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生简历：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1993年河北师范学院（现河北师范大学）法学专业本科毕业，1997年西北政法学院（现西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硕士专业，2000年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毕业。1993.7-1994.9在河北省抚宁县人民法院任书记员；2000.7-2013.2在中国政法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2013.1-2014.11在北京交通大学任教授，院长；2014.11-至今在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历任研究员、研究室主任。2016年6月至2020年9月任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议案十四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王沙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经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卢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卢伟简历：男，1988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2010年6月毕业于巢湖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6月就职于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1月任冰箱工厂担任装配车间生产主管，2018年10月任生活电器及厨电工厂担任生产负责人，2020年11月任生活电器工厂厂长、兼任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8月至今担任生活电器及冰箱工厂厂长、物流园负责人、兼任公司党委委员。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